産	甲	報	表

中却!	山友	但女	C D D		服務機關			1. 考記	 式院				Hab 19		1. 秘書長		
中報人	申報人姓名 吳容明					765 18	支 新	2.		職稱	2.						
配	偶	及	未	点	ζ	年	子	女	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	
稱			謂	姓				名	稱			謂	姓			名	
妻				徐芜	蘭				長子				吳〇賢	:			
長女				吳C)穎				次子				吳○齊				

財

人

員

(一)不動產 1. 土地

公

職

土	地	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北市	松山區吳興段一	小段128地號		909	30000分之904	吳容明
嘉義縣	朴子鎮新庄段210)-1地號(祖居)	農宅地)	3, 521	120分之23	吳容明
台北市	松山區祥和段二人	小段45地號		731	10000分之260	徐芳蘭
台北市	松山區三興段一	小段670地號		620	25分之1	徐芳蘭

2. 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北市松 2804	山區吳興段一小	小段128地號及	建號	89	所有權全部	吳容明
嘉義縣朴(祖居農学	子鎮新庄段210 名)	-1地號上未登	記建物	132	2分之1	吳容明
台北市松 2472	山區祥和段二人	小段45地號及東	建號	87	所有權全部	徐芳蘭
台北市松 2648	山區三興段一/	小段670地號及	建號	88	所有權全部	徐芳蘭

(二)船舶

種	類	總	頓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

(三)汽車

種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	碼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	

七五三

型		式	製	造	敧	名	稱	1	日籍	標	示及	に編	號	所		有	人
無																	
(五)存款(約 1.新臺	息金%	額:				元	<u>,</u>										
種			类	頁存	ż	文	材		構	F.	P		名	金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
2. 外幣	及其	他幣	別存款	<u></u>													
44	ykr.	**	17.1	+	7/			اعلا		1#		-	,,	金			奲
種	類	幣	別	存	放			機		構	户		名	折	合新	臺幣	價額
無																	
(六)外幣(扌	旨現:	金或旅	行支	票)(總價	額:						元)						
幣	別	所	本	Ī	<u>ا</u>	 全					割	折折	合	新	臺	幣(賈 刻
無													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	
(七)有價證 1.股票	券() (總(股票、	票券	、債券及	其他	有價	證券元)	總價	額:	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7	元)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股		數	票	面價額	碩	總			額
Arre													- 1				
無					<u></u>												
無 2. 票券	(總位	價額:			L		元)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						
	(總(價額:		類	所	有	元)	單位	立数	-	票面	價等	項	總			初
2. 票券	(總化	質額:		類	所	有		單位	立數	-	票面	價準	碩	總			割
2. 票券				類	所	有		單位	立數	-	票面	價等	顏	總			割
2. 票券種				類	所	有有有	人	單位單位			票面票面			總總			
2. 票券種無							人 元)										割
2. 票券 種 無 3. 債券	(總1	賈額:	(總價	類			人 元)	單位									
2. 票券 種 無 3. 債券 種 無	(總1	賈額:	(總價	類			人 元)	單位	元)			價~	須				
2. 票券 種 無 3. 債券 種 無 4. 其他	(總1	賈額:	(總價	類:	所	有	九 元) 人	單位	元)		票面	價~	須	總			客
2. 票券 種 無 3. 債券 種 4. 其他	(總位	賈額:	(總價	類:	所	有	九 元) 人	單位	元)		票面	價~	須	總			割
2. 票券 種 無 4. 其他 種 無	(總位	賈額:	(總價	類:	所	有	人 元) 人 人	單位	元)		票面	價~	額	總總			割

(九)債權(總金額:

元)
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無												

(十)債務(總金額:

5,480,000 元)

種	Ą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抵押權		吳名	字明		土地針台北京	艮行 方館前路4	16號					480, 000
抵押權		徐克	劳蘭		土地針台北京	艮行 方館前路4	16號					5, 000, 000

(土)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	

生)備註

無

此 致

監察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吳容明

申報日期: 82年10月13日